

进入2023年，反洗钱违规的监管持续加码升级。2月10日，人民银行网站披露了2023年首批行政处罚信息，共15张罚单涉及3家金融机构。

其中，江苏银行被罚款773.6万元，4名相关负责人也分别被罚款合计15.5万元；中信证券、中信建投两家券商分别被罚款1376万元、1388万元。三家机构合计被罚超3300万。

据南都湾财社记者

观察，银行一直是反洗钱违规的“重灾区”。

按照这份最新处罚信息

，江苏银行存在多达9项违法行为，包括

违反账户管理规定、违反流通人民

币管理规定、

违反人民币反假有关规定、占压财政存款或者资金、违反国库科目设置和使用规定

、

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未按规定保存客户身份资料和交易记录、未按规定

报送大额交易报告或者可疑交易报告、

对金融产品作出虚假或者引人误解的宣传等。

实际上，

这不是江苏银行首次因反洗钱不力被罚。

南都湾财社记者梳理看到，

早在去年1月，据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行政处罚信息公示，江苏银行北京分行因开

立个人银行结算账户未及时备案；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被罚124万元。

总部在大湾区的两家金融

机构，同样不能逃避监管法眼。

南都湾财社记者看到，2022年12月30日，人民银行一连公告29张行政处罚决定书

，

对招商银行、

广发银行、银联商务及其26

名相关责任人作出行政处罚

，累计罚款金额1.36亿元人民币。其中，

广发银行和招商银行分别

被罚没3484.8万元和3429.2万元

，在人行系统当年度十大罚单中可谓“名列前茅”。

按照通报，上述三家机构存在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和报送大额交易报告

或者可疑交易报告、与身份不明的客户进行交易等共性问题，其背后均指向了反洗钱违规。

实际上，除了来自人民银行总行的首批罚单，从2023年以来，人民银行的各分支机构已公布了多条行政处罚信息，其中以反洗钱领域的罚单居多。

按照业界的不完全统计，今年1月以来至少有16家银行业机构因涉及反洗钱业务违规等事项，被人民银行分支机构处以行政处罚，罚款金额近1800万元。

一些业界人士认为，人行集中公告罚单一举彰显了在打击反洗钱违规行为上的高压态势。

不只是银行，在央行新年的最新一批罚单中，券商也赫然在列。

南都湾财社记者看到，按照央行披露的行政处罚公示，中信证券和中信建投证券因违反反洗钱相关规定分别被处以罚款1376万元、1388万元，两家公司相关责任人也分别被处以罚款。

具体来看，中信证券存在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未按规定保存客户身份资料和交易记录、未按规定报送大额交易报告或者可疑交易报告等3项违法行为。中信建投存在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未按规定报送大额交易报告或者可疑交易报告、与身份不明的客户进行交易或者为客户开立匿名账户和假名账户等3项违法行为。

《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指出，金融机构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将被处罚：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的；未按规定保存客户身份资料和交易记录的；未按规定报送大额交易报告或者可疑交易报告的；与身份不明的客户进行交易或者为客户开立匿名账户、假名账户的；违反保密规定，泄露有关信息的；拒绝、阻碍反洗钱检查、调查的；拒绝提供调查材料或者故意提供虚假材料的。

按照人民银行官网的说法，当前，打击治理洗钱违法犯罪的形势依然严峻。

记者留意到，早在去年初，中国人民银行、公安部、国家监察委员会、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国家安全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银保监会、证监会、国家外汇管理局联合印发了《打击治理洗钱违法犯罪三年行动计划（2022—202

4年)》, 决定于

2022年1月至2024年12月在全国范围内开展打击治理洗钱违法犯罪三年行动, 此举旨在依法打击治理洗钱违法犯罪活动, 进一步健全洗钱违法犯罪风险防控体系。

采写: 南都湾财社记者 卢亮